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宝生物”、“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东宝生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8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公司于2021年5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72,728,875股，发行价格为5.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7,281,7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588,219.7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6,693,480.24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5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351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闲置原因

根据《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		13,407.45	12,905.73
2	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年产5万吨绿色生态有机肥项目	7,860.00	7,539.32
		废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0,581.50	10,283.12
		小计	18,441.50	17,822.44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1,848.95	40,728.17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有一定的周期性，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

资金安排，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充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收益。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投资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
-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四）实施方式

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确定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财务负责人监督，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完成信

息披露工作。

（六）其他说明

公司与提供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由财务负责人监督，公司财务部及审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保荐机构对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3、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以及各阶段的闲置资金规模，制定详细的理财计划，严格控制投资规模和期限，确保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广大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收益。

2、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流动性高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日常生产经营。

六、相关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能够充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广大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收益。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投资期限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资金的管理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投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招商证券对东宝生物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黄文雯

徐 露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